

我國中小學舞蹈資優教育實施現況

賴秀月

鑑於民國六十九年，行政院頒布「加強文化及音樂活動方案」。教育部為執行其中之設置國民小學藝術特色班方案，於是在七十年選定了六所國中、五所國小設置舞蹈教育實驗班，希望及早發掘具有舞蹈才能的學生施予有系統之舞蹈教育，以發揮其潛能，同時更能發揚我國固有舞蹈的藝術，提高我國舞蹈水準，並藉以儲備舞蹈人才，以適應社會未來發展之需要。民國七十三年又根據特殊教育法，正式納入為

系統一貫且紮實有效的訓練計劃，教育部在民國七十三年成立了高中舞蹈實驗班，往後因應地方的需要，逐年加設，迄今共有高雄左營高中、北市中正高中、宜蘭蘭陽女中、南市家齊女中、中市文華高中、嘉市嘉義女中、桃縣桃園高中、新竹竹北高中、北市私立華岡藝校、高市私立中華藝校、中縣私立青年高中、基市私立培德工家、北市私立喬治中學等十三所學校設立舞蹈班、科。

由於政府的德政，目前國中、小及高中舞蹈班，遍佈全國各城鄉，使有這方面特殊表現的學生能就近選讀，不致因環境的限制而被埋沒了。

小、竹市大富國小、苗縣建功國小、苗縣善德國小、中市篤行國小、彰縣平和國小、嘉市崇文國小、南市進學國小、南縣復興國小、高市中正國小等十六所設置。

爲了使舞蹈資賦優異學生自國小、國中至大學，能接受系統一貫且紮實有效的訓練計劃，教育部在民國七十三年成立了高中舞蹈實驗班，往後因應地方的需要，逐年加設，迄今共有高雄左營高中、北市中正高中、宜蘭蘭陽女中、南市家齊女中、中市文華高中、嘉市嘉義女中、桃縣桃園高中、新竹竹北高中、北市私立華岡藝校、高市私立中華藝校、中縣私立青年高中、基市私立培德工家、北市私立喬治中學等十三所學校設立舞蹈班、科。

由於政府的德政，目前國中、小及高中舞蹈班，遍佈全國各城鄉，使有這方面特殊表現的學生能就近選讀，不致因環境的限制而被埋沒了。

舞蹈班的學生成員必須經過甄選過程，才能產生，就甄選管道和內容敘述如下：

甄選管道：

A 國小：讀滿二年級學生，不受學區限制，可自由報名參加甄試，不分性別，自二年級起每年級設一班。

每班名額三十名。

B 國中：國小舞蹈班或普通班畢業生皆可報名參加甄試，不受學區限制，每班名額三十名。

C 高中：1. 甄選國中應屆畢業舞蹈資賦優異學生：凡舞蹈

班應屆畢業生，舞蹈術科每科五學期平均成績

均達及格標準者或非舞蹈班應屆畢業生，經由任課或輔導教師平時觀察評量，認定具有舞蹈特殊才能者（其人數以不超過全年級人數百分之一二），以及參加教育部核准主管教育行政機關主辦最近三年之全國性或台灣區舞蹈比賽決賽等活動，個人組獲得前三名者，應由學校檢送具體事實及有關資料逕向聯合甄選委員會報名，參加甄選。

2. 招考國中畢業生對舞蹈有興趣者：凡國中舞蹈班或普通班畢業學生皆可報考。每班含甄選學生共三十名。

甄選內容：

A 國小：

1. 智力測驗：智商在一一六以上。

2. 基本動作百分之二十五：基本步法與動作組合（模仿）。

3. 即興創作百分之二十，包括節奏感百分之五：聽音、道具應用、具像模仿。

4. 自選舞百分之十五：唱遊或其他類型小品。

5. 基本體能百分之四十：空間知覺、敏捷性、彈性、柔軟度、平衡感等測驗。

B 國中：

1. 智力測驗：智商在一一六以上。

2. 基本動作百分之二十五：芭蕾基本動作（模仿），現代基本動作（記憶）。

3. 即興創作百分之二十，包括節奏感百分之五：(1) 聽音：音樂、聲響、敲擊。(2) 道具應用。(3) 意象（或主題）的要素。(4) 空間的要素。

4. 自選舞百分之十五：舞蹈型式不拘。

5. 基本體能百分之四十：以空間知覺、敏捷性、彈性、柔軟性、平衡感等測驗。

C 高中：

1. 舞蹈資賦優異學生甄選：學科包括國文、英文兩科，佔總成績百分之四十。術科有現代基本動作、芭蕾基

本動作、中國民族舞、即興創作四項，佔總成績百分

之六十。

2. 各附設舞蹈班學校之入學考試：有些學校採獨立招生，有些學校併於該地區高中聯合招生考試中，然後再加考術科。學科有國文、英文、自然學科、社會學科、數學，佔總成績百分之五十，術科有現代基本動作、芭蕾基本動作、中國民族舞，佔總成績百分之五十。

國中、小的智力測驗原則訂定智商在一六以上始能依基本體能與舞蹈專業部份的成績高低來錄取。（但因地區文化背景與學生來源的差異，有的學校會將智商降低到一〇〇以上，其中國中佔大部分。）大抵上每班錄取人數都可達到三十名滿額。而高中則規定術科要達一定水準方能依學術科總成績順序錄取，因此往往錄取者的學科分數與普通班學生有段相當大的差距，加上報考的人數不多，以致每班錄取人數皆僅十來名。又據調查國小舞蹈班學生在校課業表現均屬中上，而國中舞蹈班學生在課業表現上則約有三分之一到二分之一的人數稍嫌低落，且學科表現良好者，大部分不願再考高中舞蹈班。

目前國民中小學舞蹈班的課程內容及時數，是根據現行國民中學、國民小學課程標準和國民中小學舞蹈班設置要點來規劃的，與普通班沒有太大差異，僅刪減部分體育、團體

活動、家政、工藝與自習課時間，來安排舞蹈教學。

國小舞蹈班課程內容與授課時數

年級 科 目	三 舞	四 舞	五 舞	六 舞
讀書	6	6	6	6
作文	2	2	2	2
寫字	1	1	1	1
說話	1	1	1	1
數學	4	5	6	6
自然	4	4	4	4
社會	3	3	3	3
美勞	3	3	3	3
音樂	2	2	2	2
敘會	1	1	1	1
生倫	0	1	1	1
健教	0	1	1	1
電腦	0	0	0	1
民族舞	2	2	2	2
現代舞	2	2	2	2
芭蕾舞	2	2	2	2
作業指導	2	3	2	1
合計	35節	39節	39節	39節

年級 科 目	一 年 級	二 年 級	三 年 級
國文	6	6	6
英文	3	4	5
數學	4	4	6
理化		4	4
地球科學			2
健康教育	2		
生物	3		
公民與道德	2	2	2
地理	2	2	1
歷史	2	2	1
音樂	1	1	1
美術	1	1	1
體育	1	1	1
輔導活動	1	1	1
班會	1	1	1
週會	1	1	
即興創作	2	2	2
芭蕾舞	2	2	2
民族舞	2	2	2
現代舞	2	2	2
合計	38	38	40

高中舞蹈班的課程內容與授課時數則依據部頒高級中學舞蹈班教材大綱訂定之，在普通課程的授課時數與普通班學

生有了明顯的差距，專業課程也加多了，已具備舞蹈專業教育的雛形。

高中舞蹈班課程內容與授課時數

科 目	第一學年		第二學年		第三學年	
	第一 學期	第二 學期	第一 學期	第二 學期	第一 學期	第二 學期
普 通 課 程	國 文	5	5	5	5	5
	英 文	5	5	5	5	5
	三 民 主 義				2	2
	公 民	1	1	1	1	
	歷 史	2	2	2	2	2
	地 理	2	2	2	2	2
	數 學	4	4	4	4	4
	基 礎 科 學	2	2			
	軍 訓 (護理)	2	2	2	2	2
	藝 術 欣 賞	1	1	1	1	1
專 門 學 科	班 會	1	1	1	1	1
	小 計	25	25	23	23	24
專 門 學 科	中國舞蹈國劇生角基本動作	4	4	4	4	2
	中國舞蹈國劇旦角基本動作			2	2	2
	中國舞蹈作品實習				2	2
	現代舞基本動作	4	4	4	4	4
	芭 蕾 基 本 動 作	4	4	4	4	2
	舞 蹈 音 樂	2	2	2	2	2
	小 計	14	14	16	16	14
合 計		39	39	39	39	38
輔 導 課 程	表 演 實 習 與 製 作				2	2
	舞 蹈 即 興	2	2	2	2	2
	小 計	2	2	2	2	4

高中普通班課程內容與授課時數

科 目	年 級	時 數		
		一 年 級	二 年 級	三 年 級
國 文		5	5	7
英 文		5	5	6
三 民 主 義				3
公 整 民 史		2	4	5
地 地 理 學		2	4	5
數		5	6	7
生物(地球科學)		3		
理 化 育		3		
體 體 育		2	2	2
工藝(家 政)		2	2	
音 樂		1	1	
美 術		1	1	
軍訓(護 理)		2	2	2
週 會		1	1	1
班 會		1	1	1
國 學 概 要			2	
英 文 作 文				2
英 語 會 話			2	
電 腦		2		
合 計		39	40	41

小教師任用資格者，各縣、市教育行政單位聘任之。教師是採包班制，每校設有特教組長一名，每班設有級任老師一名，專業科目教師有師專畢業生、師範學院畢業生、體育科舞蹈組畢業生、大專院校舞蹈科系畢業生，亦可採用代課教師或外聘兼課教師。

(2) 國中：特殊班教師員額編制為每班三名，凡具備了國中教師任用資格者，各縣、市教育行政單位聘任之。每校設有特教組長，統籌策劃，每班各置導師一名，負責學生的生活輔導。專業科目教師有大專院校舞蹈科系畢業生和體育科系畢業生。目前各校專業教師專任教資格取得不易，大部分採外聘方式。

上國小舞蹈班的學生在沒有升學壓力之下，可免費多學項才藝，家長普遍很樂意接受，以致競爭激烈，而國中舞蹈班因三年後有考高中的升學壓力，家長往往會加以評估，至於高中舞蹈班，則花費大半時間在舞蹈專業科目上，將來考普通大學的競逐能力受到影響，又加上目前舞蹈出路管道狹隘的情況下，更是讓一些條件優異的學生裹足不前。唯有提昇舞蹈表演團體的地位並擴大教育能夠觀賞舞蹈表演的群眾人數，才能留住優秀人才在舞蹈藝術這個園地耕耘。

我們再來看看中小學舞蹈班的師資現況：

(1) 國小：特殊班員額編制為每班兩名教師，凡具備了國

生活奔波情況下，無法專注於學校工作。又國小因採包班制，而舞蹈課程每週每班每單項僅兩堂課，四個年級總計八堂課，若聘任專任教師勢必得兼授其他課程，導致用非所長，造成無謂的困擾。國中、高中雖採科任制，但也因普通班沒有舞蹈課程的安排，專任專業教師能授課的節數不足，因此各校聘任專業教師的意願不高。

舞蹈班師資員額的編制比普通班多，又每班學生人數比普通班少，所以在輔導工作和照顧上理應更周到。而中小學為培養健全人格的最重要階段，舞蹈教育是多項方面教育中之一環，尤其特殊才能優異學生的輔導教育是很重要的，專業技能與教育理念之體認不能偏廢，加上中小學階段學生對術科教師最易有偶像崇拜情結，專業教師的言行和理念對其影響無遠弗屆，所以專業教師的培養和師資素質的提昇更是需要有關單位重視。

教育工作是百年事業，雖不易短期即看到顯著成果，但自中小學舞蹈班的成立，迄今已有十五、六個年頭，希望主管單位結合有關的教育學者，能具體的將各級學校舞蹈班設立目標方針做切確的釐定列出，以做為中小學舞蹈教材修訂者之參考，並就相關法令制度上加以修改，使之更周延，期許能使舞蹈藝術教育在縱橫兩方面更銜接、更連貫，使國家的舞蹈藝術教育邁入理想的階段。

參考資料

- (一) 吳武典、張正芬（民七十六年），台灣地區特殊教育暨殘障福利機構簡介，國立台灣師範大學特殊教育中心。
- (二) 李建興、林寶貴（民八十年），我國各縣市特殊教育學生鑑定及就學輔導委員會工作執行成效訪視報告，特殊教育研究叢書之一，教育部教育研究委員會。
- (三) 明日舞者，高級中學舞蹈班教材大綱，教育部主辦。（民八十年）
- (四) 洪瑞兒（民八十二年），全國公立高中舞蹈資優班舞蹈課程、師資、學生統計資料，高雄左營高中出版。
- (五) 高中資優教育專輯，特殊教育叢書④（民七十七年），國立台灣師範大學特殊教育中心及特殊教育研究所。
- (六) 台北市七十七學年度中學特殊教育評鑑報告（民七十九年），台北市特殊教育評鑑委員會編印。
- (七) 中華民國特殊教育法規彙編，特殊教育叢書③，國立台灣師範大學特殊教育中心。（民八十年修訂版）
- (八) 台灣區八十四學年度中小學舞蹈班教學觀摩暨研討會手冊（民八十五年），台北市北安國中彙編。
- (九) 國民小學課程標準（民八十二年修正），教育部編印，台捷國際文化印行。

(十一) 國民中學課程標準（民七十一年），教育部公布，正中書局印行。

(十二) 高級中學課程標準（民七十二年），教育部中等教育司編，正中書局印行。

【作者簡介】 賴秀月先生，台灣省嘉義縣人，國立台灣師範大學體育研究所結業，現任台北市立中正高中舞蹈班行政教師。

